

睦邊縣下華公社規六生產隊
瑤族社會歷史調查報告



中國科學院民族研究所
廣西少數民族社會歷史調查組編

一九六四年三月

說 明

本報告是我組梁維祖（中央民族學院學生）、李世名等同志于1958年11月調查寫成的。

為了研究工作需要，最近由李干芬同志略為修改附印出來。由於筆者沒有親身參加調查，許多材料不夠熟悉，錯誤之處一定不少，敬請讀者批評指正。

編 者

1964年3月16日

目 录

壹、概况	(1)
一、地理环境	(1)
二、民族	(1)
贰、解放前的社会经济和政治	(3)
一、经济	(3)
农业	(3)
(1) 土地与作物	(3)
(2) 生产力	(4)
1. 帮工与劳动分工	(4)
2. 生产工具	(4)
3. 生产技术	(7)
(3) 生产关系	(10)
二、政治	(11)
(一) 国民党的反动统治	(11)
(二) 瑶族人民的反抗斗争	(13)
叁、解放后的政治经济情况	(15)
一、人民政权建立和巩固	(15)
二、六十蓬自治区的建立	(16)
三、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	(18)
四、农业的互助合作运动	(19)

五、政治战綫与思想战綫上革命的胜利	(22)
六、解放后社会主义各項建設事业的偉大成就	(25)
(一)农业	(25)
(二)商业	(29)
(三)手工业	(29)
(四)林业	(29)
(五)副业	(30)
(六)交通运输业	(30)
肆、文化教育和生活习俗	(31)
一、文教卫生	(31)
(1)文化教育	(31)
(2)医药卫生	(32)
(3)山歌	(33)
二、生活习俗	(33)
(1)饮食	(33)
(2)服饰	(33)
(3)居住	(34)
(4)婚姻	(35)
(5)丧葬	(35)

壹、概 况

一、地理环境

规六生产大队是属下华人民公社的一个生产大队。居住在睦边县的西南部，全大队据原来的统计有规六、规弄、规茅、规或、规亚、达兵、规望、规吞、规当、櫻卜、索立、各门、规呼、规领、内规木、中规木、上规木、班江等十八个自然屯。（今年八月份已把规弄、櫻卜、达兵、规当等四个自然屯划归德隆、百合两公社及本公社的上华大队等管辖，但调查的土地面积及人口等照原来大队十八个自然屯统计）居住着僮、瑤两个民族，瑤族分布在规弄、规或、规茅、规领、规呼、规望、规吞七个屯。其他村落都是僮民居住。而瑤民居住的村落都是山上或山腰中，僮民的村落多数是居住在山脚比较平原一些地带。这十八个自然屯主要分布在两个大山脉中，这两个大山脉中间有一条小小溪水由南至北贯流着，两大山稍成长方形，遥遥相对，各村屯便分布在这山上或山脚下。

全大队，因多山，交通很不便利，由西到东约有三十华里，由南到北有二十五华里，从规六屯直向西步行七十华里直到德隆街，便有公路直通汽车到睦边县城。全队土地共有田884亩，畲地155.1亩，开荒112.9亩。今年又开荒16亩。茶山112亩，油桐47.5亩，八角22.3亩，共计1346.4亩。人口：僮族100户，509人（男265人，女244人），瑤族129户，909人（男434人，女475人），总共229户，1418人。（今年八月份起整编为别公社与别大队领导有46户285人，其中大板瑤18户，藍靛瑤28户）。

二、民族

称呼：瑤族自称为“卜弄”（在山林的意思），别民族称“藍靛瑤”因在古代时种藍靛为业，现在的藍靛瑤男女都用藍靛染衣服。

民族起源传说有两种：①在上古时代有一个人，娶了四个老婆，每个老婆生有一子，各子说话都不相同，因此后来大子就为现在的大板瑤，二子就为现在藍靛瑤，三子为苗族，四子为保保族。②在很久以前，遭遇水灾，世上的人很少了，只有兄妹俩与一个老婆婆，兄妹俩坐着一个葫芦瓜船飘流水面，没有淹死，后来这兄妹俩见世上人很少了。便

向老婆婆说，我们两是否能成亲呢？老婆婆答道，可是可以，但你们俩各拿着石磨盖与盘，一人拿磨盘，一人拿盖，各由一山滚下，如磨盖磨盘相合，你们俩人便可成亲。兄妹俩照老婆婆的话去做，后来盘盖刚刚相合，兄妹便成了亲。成亲后没有生有子女，只生有一个肉团，无口无手无脚，好似一只长长南瓜一样，但它能说出话来，后来又因下种没有种子，老婆婆又说：你们可以破开南瓜籽取种下种。兄妹俩又把南瓜籽破开取种，老婆婆又告诉兄妹俩说，一人拿种向外播，一人拿种向内播。而男的有力，用手一撒把种子撒到外面山下平地上生出了很多人，便成僮人，而女的因手无力只能撒到屋外门口山上，也生出了很多人，便是现在的瑶人。

关于民族迁移经过，普遍说来自广东。传说在广东因天旱三年，农民无法谋生，便大大小小没法迁往外地，后来数千人坐着一只大船想迁往海南地带，船行至海中央便走不动了，并起了很大的风浪。船中大小各人都说海中有龙王阻止去向，大家便杀鸡杀鸭，祭拜海王，愿给以消灾除难及一船大小安全，船仍不进，无法，只得把船开转回头，倒此便向睦边地带来了。到了睦边县城，当时只有睦边文南街，大小老幼便住下南街。数天后杀猪一条，共宰百只，每家分得猪肉四两，共吃一餐，所有迁来的人就分三路迁居，一路是往广南，一路是往越南，一路就迁到现在的睦边规六地带。据说当未到规六山上之前是在下华（附近规六）街上之平房居住，当时并做下华街官，后不懂办事，僮民便说，你们瑶民不懂办街官之事，便叫瑶民上山去吧！因此瑶民便到规六山上来了。

但是，又据山歌不完全的记载，瑶民是到过越南的，到越南后又被越南人关入狱，共困几天，后得一僮族友人相救出狱，才转来广西，（但山歌已坏了大半，余下的看不清楚，这山歌主要内容是瑶族到规六时，因未带妻与家属，只有六个人到规六地带，后来感到规六地带土地肥沃，生活不错，便用山歌形式把瑶民迁到规六的生活状况写出来，寄回广东去）。

从广东来，这一传说故事，瑶民辈众人皆知，直到解放前不久，瑶民尚想派人到广东联系始祖下落，但年久日深，瑶民也不知是在广东何地何方，恐防找寻有困难，并须路费不少，后来没有去。由此可见由广东来这一说法是很普遍。

这里的民族关系，由于封建社会的统治，使民族间互相隔阂，互相歧视，因此在过去来说，僮民与瑶民互不来往，互不通婚，甚至相见如仇。僮民居多，瑶民居少，瑶民总是处在被压迫被歧视的地位。解放前瑶民开荒种植，总是受着僮民的限制，如越到僮民地界就要向僮民交款，或被僮民拒赶不准下种，妇女赶圩买卖也被僮民侮辱或中途拦截打劫，形成瑶民长期的痛苦。瑶民子弟也没有自己的学校，也没有自己的文字，只是

瑶民中的个别村庄有些私熟，而瑶民能得读书的也很少，因此瑶民文化很落后，解放前懂得汉字的只是个别而已。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各族之间改变一新，打破了过去不团结，不来往的现象。瑶民也没立有自己的学校，在文化交流也能互相学习。各民族过去有他自己的舞蹈，而解放后大家都能跳秧歌舞。瑶民过去不会用刮子，而僮族介绍了刮子的用途。瑶民开荒再不向僮族交款了。56年规模范瑶族邓卜正建新房子，规六僮民也来帮忙。同样僮族李光甫起房子，规模屯瑶民也来帮忙。因此在新社会中已建立了新的关系，尤其在大跃进中，更进一步的进行了大协作。

貳、解放前的社会經濟和政治

一、經濟

农业

(1) 土地与作物

土地：规六生产大队，照现在土地占有：有田八百八十四亩六分，原有畲地壹百伍拾伍亩壹分，开荒一百一十二亩九分今年又开荒16亩。桐油四十三亩五分，八角二十二亩三分，共计有土地一千三百四十六亩四分。田，有水田旱田两种，所谓水田，一般来说，作物的收获是比较可靠，但是水源也不是经常有灌溉的，大部份也是分布在山腰中或山上的所谓梯田；而旱田是水源比较少，收获没有多大可靠，是分布在比较高地上的田，在平常雨水较多的日子，也有蓄水流入田中。田，主要是拿来种植稻谷。

畲地：规六生产大队所居的环境到处是山，并且都是大山，因此畲地也是分布在山坡上，很陡，很多无法用牛用犁，只能使用锄头。畲地，主要是种植玉米为主，其他杂粮为次要。畲地及田农民种植都是一穗。茶山是种植茶果，茶果在规六瑶族及其他民族种植很多，到处都见到茶树林，这些茶果树都是过去瑶民在垦种山地而再无法种植粮食作物时而换种茶树的，农民历年来都是吃自种自榨的茶油，一般除自给外，尚出卖部分。八角：也叫茴油，因护理不好，收入不多。而茶果树、八角树，都能生长十多年时间，因此用不着常年下种。

作物：粮食作物有稻谷，(分有旱谷、水稻)玉米、小米、红稗、红薯、木茹、金

豆、饭豆、黄豆等。以稻谷、玉米为主。经济作物有烟叶、蓝靛、茶果、八角、桐油……等。以蓝靛、烟叶为主。据说，在瑶民初迁移到此时，只有红稗、小米、玉米及一些薯类，尚未有稻谷，后来才慢慢的会种植稻谷。稻谷在解放前因农民耕作技术很粗糙，用肥也很少，因此产量很低，水稻每10斤种子地（农民说折合一亩）只产300—400斤。旱谷每10斤种只能产150斤，甚至100斤都有。玉米每10斤种子地收15担（每担50斤玉米包），最高的也有收到20担，黄豆一般亩产100斤，其他作物种植很少，都是种在畲地边或小块地里或园地中。产量不等。

（2）生产力

1. 帮工与劳动分工

农民为了解决生产中的各种困难，有些因人力不足，同时瑶族的耕作土地都分布在山上，耕作是比较费力费时，瑶族农民为解决各种困难，与集中劳动力，解放前经常有帮工习惯，每逢在夏种秋收，隔离邻舍便自由组合起来，互相帮助，也不取酬劳，只有在晚上吃一餐，普通菜饭。换工在瑶族的贫雇农中，据现或一屯的调查，农民认为谁家缺牛或缺农具使用，可以事前几天到有牛的农户向借，而有牛的农户用完都可以互相借用的，不用换工。

瑶家男女间的劳动分工，也有他们的习惯，普通男的犁田、耙田、整地、打谷、插秧、砍木、制作农具、盖房屋等，而女的工作比较繁杂些，但这里的瑶族妇女不会插秧，插秧是男人的工作，妇女多干扯秧、培土、括茶山、运肥、放肥下种、割禾等。照一般来说男的多做田里工作，女的多作畲地料理及做蓝靛、扎棉花、织布、染布绣衣等，还有喂小孩，煮猪粥、喂猪、煮饭、洗碗，热水等家务劳动。老人是在家带小孩或做些棉花，男的老人上山看牛。

2. 生产工具

生产工具，有犁、耙、锄、柴刀、镰刀、斧头、洋角锄、鎌等，而这些农具都是买自靖西安德或在本县的下华街。规六的瑶民不会制作铁器农具，只能制作农具的木器，而农具中的木器全是自制。

据说：在瑶民初移植到此居住的时候，尚未有上面的各种农具使用，因此只种有红稗、小米。农具是用一小铁片（如菜刀大）耕作。僮族农民所用的刮子，瑶族在解放前尚未有使用。这些农具除耙外，其他的农具与僮族的完全相同，构造形式没有多大差

别，耙，只不过是比矮小而已，看来效率不高，但农民也认为适合梯田使用。

耙：全部用木制成，从其宽度与长度来看，相似汉族起红薯畦的板耙一样大，木器制作得很小，耙齿也很短，计耙身二尺，柄长一尺五寸，耙手宽一尺二分。齿长五分，共七条齿。耙全重约五斤，一把一人一牛每天能把五分田，从全部木器来看，最大的耙身木器宽只有一寸五分直径，比手臂尚小些。耙，瑶语叫“冬爬”。

犁：黎木也制造得很单薄，农民说这样轻便些，便利梯田使用，但是因太轻使用时使劲，不易深耕，犁铧全重三斤，宽七寸，长八寸，能深耕二寸五分，一人一牛一天可犁地五分。犁木自制，犁铧自下华或到靖西安德购来。

锄头：有大锄小锄两种，大锄专培土玉米，括茶山，开荒地等用，锄口稍成圆形，锄背有些湾成龟背样子，用时效率很好。不须用很大的劲，普通妇女都能使用，铁器自外买来，木柄自制，铁重约一斤，柄长二尺，锄口宽三寸，长七寸五分，能深耕三寸，力小的人也能深耕二寸五分，这种工具在现六寨家来说是缺少不了，普遍家家都备有，最穷的家也有三两把，农民说是最基本的工具，解放前有些农民缺之犁头，便拿锄头代替犁头耕作。如在开垦荒地无法用犁也用锄头翻土，小锄，专作种菜料理园地工作，锄的构造也与大锄相同，只是比较短些而已，可用一个手操作，柄长一尺二分，锄铁长四寸五分，宽约三寸。锄，瑶语叫“充摆”。

钩刀：（即是柴刀）专砍树枝及比较小的木头，若是砍种山地，可以安上一尺多长的柄，左右砍草芒。平时制作农具、削竹片、削木皮、木片、盖房子等都用柴刀，柴刀用途很广，购买也不须很大的成本，因此家家都有，每把安一木柄，可以配带在身上，如你一到现六寨家地方，碰上任何农民上山做工，腰部都配有一把钩刀的。钩刀铁重约十二两。柄长3—4寸，刀宽一寸二分。

镰刀：镰刀分有齿刀与无齿镰刀两种。无齿镰刀在刀口处无齿，形式重量都似钩刀。但无齿镰刀刀背弯似半月形，用时多是拉割，柴刀是“砍”同时铁器的制作比较薄些，在砍种老山地或新山地时，有时也用得上。一般来说无齿镰刀是专割草及割其他红薯藤，刮玉米秆等用的，在收割稻谷如没有有齿镰刀时也可以割稻谷。有齿镰刀专收割禾稻割禾秆用，全重约五、六两，用时很轻便，不费力，一手拿禾根，一手拿镰刀，一根一根的割很轻快。如劳动力强的光光割禾的一人一天可割禾一亩。

斧头：在现六寨族地区来说：斧头用途也很大，因到处都是树木，并且很多大树，树木必须用斧头砍，太大的树，一天只能砍得一根，如在砍种山林，没有斧头很困难，就是砍种茶山也得用斧头。平常在制作农具，搭盖房屋也是用斧头，此工具比较贵，贫雇农有些是买不上，但用时也得借其他邻居农户，斧头构造与重量与汉族所用完全一

样。

运输工具：主要是扁担挑和背篓，也有用马驮运。在规六高山很多，山路不算很陡，因此大部分的山路用扁担挑比较适宜，而山坡太陡的屯落，如大板堵多用背篓，蓝靛塘多用扁担挑。马多是比较富有的农户使用，照现在来说，规六生产大队229户只有马16匹，因此马是不够用的。最大的马能驮150斤，人挑一担多是50斤。

脱粒、碎粒工具

脱粒及碎粒工具：有打谷桶、春堂、木杵、木臼、木碓、石磨、簸箕、筛子等。一般来说，这些工具使用很普遍，如木杵、木臼、簸箕、筛子、春堂等，都用木做成，规六大队到山上找一两块木头是比较容易的，所以家家都备用，碓、磨、只是部分农家有，但也可以互相借用。

打谷桶：是用约七一八尺的大木条做成，中间挖下长长的洞，宽约一尺二寸，长八尺，两头木底削成一个小小船形，不须用钉头也不用任何木块接，用时桶旁傍插上两张竹席片，免谷往外跳，两人站在两头，把谷穗往桶头边处打，但因桶太小，能装谷不多，每打得谷100斤左右，便要把谷倒出，否则便妨碍打仗，因此一天倒谷要十多次，麻烦也不少。

碓：是一种脱壳工具。规六瑶族农民用的有脚踏碓和水碓两种，水碓是利用自然水冲的，但有时因水来得少，速度便比较慢些。水碓只在脚踏处，挖下一水槽，水往槽内冲有相当重量后把碓压下，水又往外倾倒，碓头便舂下臼中的米，若干时候，糙米便变成白米。脚踏碓是用两人或一人用脚不断的踩踏，速度比较快，每半个钟头可得白米一次，每次七、八斤。这两种工具，全部构造都用木做成，臼是用石做成的，但因这里的石很少，所以瑶民多用坚硬的木做成，臼底用石垫起来，木臼便不易坏，这工具因制作比较用工夫。因此一般贫苦农民或家庭人口少的农民不愿使用。

木臼：木臼是春米或脱谷壳用的，不过构造不同而已。木臼制作比较简单，用木料也很少，效率没有碓的高，但它适宜一般比较贫苦农民与家庭人口少的农民使用。据说过去天天春，一天春一天吃，今天吃完，明天晚上再春，这工具因其制造比较简单，普遍家家有。使用时便把谷或米放下木臼去，双手拿木杵，把木杵用力往下舂，约廿多分钟，便可得白米。

春堂：是小型的脱粒器具，是把剪来的谷把，未经脱粒便把谷把放下春堂内，用木杵舂，谷粒便脱出来，然后才把谷粒放下碓或木臼舂成白米，这种工具不常用，只有在谷少不便用谷桶打时或在糯谷收割时，用桶打法不易脱粒，便用春堂，这工具构造也很

简单，用一长方形木，中间挖个槽便成。

磨：规六的瑶民据说或一屯32户，没见有碓磨，因此多用石磨，这用具专磨玉米，也拿来磨谷使用，如脱谷后便把磨心垫高些，免损坏米粒，用时是用手推，磨有大小，大的使用两人拉，小的可用一人，磨一般占5%农户备有，有些农户没有的便借用。

此外，农民碾谷都用自然风或用人工扇风。利用自然风是一人把谷顺着风向扬，谷渣便随风飘走；人工制风法，是一人扬谷，二人手掌簸箕向谷用力扇风，把谷渣吹走。

3. 生产技术

刀耕火种在这里仍然存在，解放前瑶家农户占有土地很少，因此刀耕火种是经常要做的，但有时被僮民霸占山岭，砍种地区也有限制。砍种山地从耕作程序来说是比较简单的，一般是在三月先砍掉草芒，约12—20天草乾后，放火烧草作肥料。不再另施肥料了，把草烧掉后，就可挖一小坑下种，株距都是二尺多以上，经15—20后可选苗，拔苗、培土每坑留苗2—3根，砍种，每年都培土二次，第二、三年因肥料减少，则多增土一次。薰稻多种植旱谷或玉米，大板稻是种玉米，一般砍种，只能种植三年至五年。但第四年第五年后必须加肥，否则无法收成，一般是种三年后便丢荒，经八、九年后再砍种。或改种植茶果，砍种山地玉米每亩收入，第一年可收40担，第二年收30担，第三年20担。

刀耕火种，所需的工具是镰刀、柴刀、锄头三种，如山林的地方要用斧头砍，一般是草芒多地带都用镰刀，比较小的树木用柴刀砍便可了。下种挖坑是用锄头，没有草。

耕作方法：

稻谷，瑶语叫做“族”，是规六瑶族农民主要粮食之一。而水田或是旱田少的农民，刀耕火种也撒播旱谷。照水田稻谷的种植，解放前都是种植一粒，下种时间，田有时雨水过少或因农民缺少人力、牛力，因此插秧时间不同，早的五月、晚的七月才能插完，因插秧太晚，有时影响收入很大。过去农民又不知选种的重要，又不抢季节，往往育苗要经50、60天才能移苗插秧。这里农民每10斤种称一吊，每10斤（相当一亩地）种，能收产量300—40斤（收入产量与种子比例30:1、40:1）插苗株距是8寸至1尺，每株20—30根。

农民很少耙田过多，尤其是没牛的农民，都是马上翻土，马上插秧，普通到春天才开始翻土，一般是二耙二耙，也有一耙一耙，深耕二寸五分，放肥最多是50担或30担。

稻谷种植程序与每一吊种地须工：

犁田头次2工

二次 1 工
耙田头次 3 工
二次 2 工
薅田草 2 工
耖田草 半工
扯秧 4 工
插秧 2 工
收割运粮 8 工
共计 28 工

玉米下种：

玉米瑶话叫“木味”，普通二月初二左右下种，或三月也可，七月、八月可收，玉米生长时间 120 天，每年只下种一播，用点播方法进行。

规六瑶族农民种植玉米的方法也很简单，普遍是把草茎扫除干净后，便挖坑下种，不用翻土或起畦，一般只挖 8 寸—1 尺宽的土便下种，有肥的每坑可放四两，没肥便罢，株距要 3 尺，每坑下种 3—4 粒，选苗时留 2—3 根，15 天后可开始培土一次二次便等待收割，每 1 吊种收 15 担——20 担左右。

种植程序与每 10 斤种领工：

砍草 6 工
烧草 3 工
挖坑、下种、放肥 8 工
培土头次 9 工
二次 6 工
收粮、运粮 20 工
共计 52 工

红稗：即是鸡脚粟，瑶话叫“婆害”，红稗在规六瑶民来说不是主要作物，普通是种植在小块的畲地，或畲边的作物，收获也不多，多拿做些稀粥用。

小米：即是汉语叫的粟禾，瑶话叫“小祭”，据说在瑶民初迁此地时种植很多，现在渐渐的减少了，可做饭用。如是糯的瑶民在过年过节也拿来做糕粽用。

蓝靛：瑶话是“翠殿”，人们用来染衣服，织好的白布染过蓝靛很耐晒。但一般妇女的衣服只染一次。此作物都作条播方法，蓝靛的制作是将蓝叶割回家，浸下水一至两天，放一些石灰沤烂后，拿蓝靛，把水捞出泡浸后，存放数天，沉在水底的便是蓝靛，

农家庭户普遍种，如收获多的向出卖部分，补充家庭日常生活费用。

烟叶：普遍家家种有，如没有熟地农户，都开垦新荒地来种，普遍每家都种500—600莞，可收烟叶50—60斤，每年除自己用外，向拿河下华去卖，每斤可值价三毫，瑞话叫“烟”。

黄豆：瑞话叫“嘟闭”，不是普遍家家种有，而肥料少的农户没有种植，它是间种在玉米地里，往往与玉米抢肥，影响玉米收入，农民种植也不多，一般是拿来作日常菜蔬用，每亩可收100斤。

红薯：种植很少，甚至有些农民没有种过，只是下种在园地里或地边，农民摘其叶做菜用，瑞话叫“律俞”。

季节安排：

一月：砍扫草芒准备种植玉米

挖旱谷地准备种旱谷

接收烟叶。

二月：收烟叶、修理水沟引水灌田，准备翻土。

割草盖房、锄菜园种菜。

种植玉米，整畦。

三月：继续下种玉米及旱谷、红稗、棉等作物。

育秧苗、上山打猎。

四月：培土玉米、下种旱谷、翻田准备插秧。

种棉花、红稗等、培土旱谷、耙田准备插秧。

五月：耕田插秧、修田基。

六月：耘田追肥，耘旱谷，棉花。

打柴准备烧石灰。

七月：耘田及耘旱谷、棉花等。

烧石灰做薰籠收玉米。

八月：刮茶山、修田基、收旱谷、玉米。

拾棉花、收小米。

九月：收稻谷、捡棉花。

十月：种烟叶，砍草开荒。

十一月：捡茶果、耘烟地，砍烧畲地草芒。

十二月：种畲地烟叶、捡茶果。

用肥：

肥料有牛粪、马粪、猪粪、鸡粪四种，以牛粪为主。对牛粪使用方法有两种，一种是没有经过晒乾，直接从牛栏掘出来，马上担到田里去，规模大者一般是耘田时，就把牛粪挑到田里撒，使用耙来耙，使肥溶解在土中后方进行插田。另外一种是乾粪，畜地里种植玉米，需点粪，如不晒乾，不便手下肥，所以必需在下种前掘出牛栏内的粪料，经太阳晒乾后，混上一些草木灰方便手撒。猪粪马粪也如此用法。

肥料一般是用在种稻谷及玉米上，其他的杂粮极少下肥。普遍每10斤种最多是放30、40担，有些10—15担，还有些农户不放肥的。下种烟叶普遍也放一些，分三次，第一次放牛粪或马粪，第二次也是放牛马粪，第三次便用鸡粪，农民认为鸡粪最适宜用干烟叶追肥，如追鸡粪的烟叶特别肥壮，味道很香。

(3) 生产关系

规模户二百三十四户，一千三百一十二人（其中僮族九十七户，四百八十六人，瑶族一百二十七户八百三十六人）田地共一千零九十四亩一分，贫雇中农一千二百四十九人，土地八百六十三亩八分，每人平均占有零点六八亩。地主三户二十一人，占总人口1.6%，土地总有65.6亩，占全乡土地总数5.3%，每人平均占有土地3.1亩，超过贫雇中农占有土地四倍强，而地主所有的土地大部分是出租，自耕的比较少，三户地主共计出租共有44.8亩，而自耕的只是21.1亩。如地主李光源人口7人，有土地共14.3亩（50年卖1亩多）出租10.3亩，自耕田4亩，茶山、八角各一亩，請长工一个，短工每年100工。

李姆敬：共五人共有土地28.8亩，自耕8.8亩，出租20亩，每年請长工三个，短工10工，茶山有三亩，八角一亩。

赵廷之：共九人，两个老婆，共有土地23.2亩，自耕田8.7亩，出租14.5担，茶山有4亩，长工二个，散工125个。

规模地主对农民剥削有地租、长工、短工、包工、派工等种形式。

①地租剥削：每亩收租规定是两担谷，每担50斤，按每年交租一次，即是每亩地交租一半，佃户要一半，但是如果超过了两担以上的，地主要与你分半，如每亩地某某年收入八担，但地主要4担，佃户要四担，而收入少于每亩地规定之两担数时地主不管。稻谷，每年的收入不等，每逢收割必先請地主看过稻谷，验过稻田后，佃农方能开镰收割。如规模户瑶族邓法展每年租地主李光源田12亩，每年最少交租24担，如果全部收入超过每亩四担时仍按分半，少于四担时李光源不管。

②雇工剥削：在规六乡三个地主中每个都请有长工，而长工每年得地主的代价，照李叔风（僮族，已死）与李光源打工，每年得工钱法光4元，衣服两套，鞋一对，头巾一条，脸巾一条。

③月工：每天给米1—2斤。

④包工：即是包一块地的全部收割或下种培土，普遍每一吊种（相当一亩）给法光一元。

而规六地主对瑶民是用派工的方法，不给报酬，每日只给两餐，如恶霸地主梁船每年都要到规或瑶族屯来派工，每逢秋收夏种或括茶山，规或屯每天都要出工廿多人，每年要100多工，如不帮他做工，他以伪官员的身份，进行罚款，那个不出工要罚法光5—8元，有谁敢反对。不但下华街之梁船对瑶民派工，而本乡之地主李光源，赵明修及下华地主马××等等都到规或屯（瑶族）来派工达100工以上。从此看来，瑶民过去受剥削是非常残酷的。

瑶族人民不但受着地主的剥削，而地方上的恶霸与异族的拷榨等，剥削也是不少。过去规或瑶民越界开荒，或到下华街地界开荒，每亩荒地要交法光三元，每年要按时送到，如不送到便被追上屋来，如过去瑶族李卜姆到下华街去开荒两亩，每亩要向下华街官交荒地款三元，两亩就六元，规或瑶族到规六屯开荒每年每户要向李孝忠交法光两元，如没缴款，连锅头都被抢去，班江屯瑶族要搬到索立屯来住，而索立屯的僮民首先要向瑶民交出洋银拾元，他们甚至索立屯的石头也要霸占起来，瑶民拿来烧石灰，得交纳光洋，方能取石头。

下华街恶霸陈日法，因规或瑶民每年缴交征兵款太重，瑶民负担有困难，而陈日法说卖块田给规或屯拿来做公众田，以方便交纳征兵款。后交光洋100元给陈日法后，陈日法便设计说，规或屯瑶族不会种田，由他代种，每年交租每亩两担，后来租没有交，田也不给，光洋也不还规或瑶民，瑶民无法；又一次陈日法又骗规或屯瑶民说卖枪一支给规或瑶民，后也交出了光洋30元，而陈日法又不给，也不还光洋。

二、政治

（一）国民党的反动统治

国民党未实行乡、村、甲长制以前，规六地带是团总制。团总是僮人所做的，瑶民没有做团总。团总对瑶民迫害主要是勒索款项，通过各种各样的形式或欺骗手段，刮削民脂，当时也有征收土地税，土地税是按村屯分派的，如规隆瑶族屯的土地税每年要负

担50—100元光洋。同时因山区地方偏僻，常有土匪扰乱、抢劫等，团总借此机会勒索派款，即是每逢有土匪到下华境内，团总就说已平乱了土匪，各村就要交纳款项，数目不等，每月总得缴交几次，每次每户要交白米三至五斤，有时没有土匪来，团总也说打退了土匪，又向各村屯收款。因此造成瑶民负担不少。农民有偷盗行为，团总也进行罚款，如偷鸡摸狗的要罚款三元六角（光洋），偷牛的要罚10元至15元，不合理乱打人的经团总调解要罚酒五斤，肉五斤，说是团总调解费，要请团总官员大吃一餐。

此外瑶民到下华街买卖，也收圩场地租税，要多要少也任由团总官员，一般每卖藤篾30斤，就要五斤藤篾，一斤烟叶就要二两。

团总制废除后，国民党实行乡、村、甲长制，通过乡村甲长制进行统治瑶民，（瑶民也是只能当甲长，不能当村长，村长要僕人来做。）国民党统治主要勒索款项，有富力捐，多贴谷、村贴谷，土地税、征兵费等。这些款项都是使瑶民负担不少，因此瑶民每年种植所收入之粮食除交纳各种款项外，很难糊口度日。其中以征兵勒索，致使瑶民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征兵制度是三丁抽两口，五抽三，二抽一，有丁出丁，无丁出钱，面对瑶民是采取派款到屯的办法，即是每屯每年要出丁两名或三名，不出丁便拿钱出来雇人，如现或屯30多户，每年都向下华乡政府缴纳征兵款两名，每名要光洋50元以上，规模瑶族屯也是20多户，每年要交光洋100元以上。因为连年徵交，瑶民是有困难的，但是徵交不出，伪乡警就要到屯上扰乱，拉人押入，民国廿多年时，现或瑶民因交不出款来，一天早上廿多名伪警扛着枪追到屯上来，后瑶民早知伪警要来屯上扰乱，便逃到山上，才能脱祸。可是能跑一次，尚有二次、三次，始终伪乡长要追齐应交款项，又一次伪乡警两名又追到屯上，当时现或屯上的人都跑光了，盘卜端（瑶族，贫农）因逃不出村，碰上伪警，伪警就把他撞去，并限一天晚上要盘卜端交出光洋40元，否则，第二天便把盘卜端杀掉，害得盘卜端家属很为难，到处筹借无着，后来只有屯上各瑶民大家凑足40元光洋送给伪乡府，盘卜端方能回家。最后害得盘卜端开荒种烟叶三年，方能填清债务。

瑶民因时常交不清征兵款项，而伪警不但到屯上来追，而在任何地方，瑶民碰到伪警都要受罪，因此长期使瑶民不能出村，不能到下华街，有东西不能卖，有钱买不到盐巴吃，邓宝会（瑶族，贫农）父亲因冒险到下华，马上就被伪警抓去罚款15元，方能回家；邓卜天母亲因去卖藤篾，也被拦路抓去，后也用光洋10元赎身回来。瑶民认为这些情况不是一时的，而是经常存在的情况，交不清屯上的征兵款项，国民党到处追捕，不但不能出圩买卖，就是平常在地里干活，看到有新面人来往还要逃跑，每天晚上在村里听到稍有异外事又逃到山上躲起来。

国民党对征兵款项的勒索是按屯缴纳，后来因瑶民日渐穷困，无法交清，交纳实有困难，国民党伪乡政府又采取抽丁到户的办法，谁家有适龄壮丁就要抽丁，抽中了就要出钱，因此瑶民交缴款项更加困难了，如规隆瑶族屯贫农李光文，因被抽中征兵，伪乡长就要光洋120元，而这一笔巨大的款项，瑶民那能缴交呢？但伪乡长要屡屡追缴，李光文只能逃跑到外共两个多月无法返家，而李母因不见其子光文返家，四方寻访儿子下落，因李母年老无力跌落山上，受伤过重，回家未久便遭身亡。而伪政府并没怜悯，相反因久未见李光元返家，又到屯上来拉李光文之四叔李伯流顶替出征，李伯流到了靖西才逃回家。有时有些农民交上了应交的征兵款，但也得要逃跑，如僮族贫农黄正法因抽中了征兵，已交纳去光洋50元，后来还被乡长上门拉丁，原因是黄正法所交的款是交给村长，而乡长没有得到款，乡长便要上门拉丁。

富力捐、乡贴谷，村贴谷，是按月缴纳，有些是一月交几次，有些是一月交一次，有些一年交两次不等，上地税是每年征收一次。而这些款项，对瑶民都是一种严重的负担。

约在1941年，五区规平屯大板瑶陈字达，因感到瑶民被伪政府的迫害日渐加深，使少数民族再无栖身之地，便起来组织反抗，后因被国民党发现，当时规六附近一带的瑶民参加不少，尤其是大兵屯之大板瑶，参加的瑶民很多，此起义失败后，伪乡长就以罚款的方法来压制农民，每个屯都进行罚款50—60元光洋，以后便采取以夷制夷的方法，进行统治，保送该屯盘有贵到桂岭师范学校读书，受特种师资教育，读了两年，毕业后回屯当村长，从此后，大板瑶出事情便以盘有贵示问，盘有贵成了统治阶级的工具。

(二) 瑶族人民的反抗斗争

①、大公无私，见义勇为的瑶族农民公文朝（又名盘文朝）

公文朝，原是规六乡达兵屯（今年八月起该屯编为德隆公社领导）现年75岁，富裕中农，劳动出身。三岁时就跟从父母自越南迁居规六达兵屯，自小卖力干活，并苦习刑法，1896年，他刚上十三岁，当时下华一带来匪扰乱，下华团总无法，便召公文朝出征匪乱，公文朝便带着瑶胞十多人，为众除害，结果活捉了匪首匪众等十多名，从此文朝名扬各地。凡有匪乱之地方，便来请公文朝去帮助，统治者见文朝剿匪有功，便请文朝当寨布队长，可是文朝拒绝不做。

1937年，赵才先（瑶族）在僮族地主赵国林之祖先墓前挖土种地，事后地主刚刚死去两个小孩，赵国林便说其家死人之祸，乃因赵才先动工所致，便强迫赵才先倍款二百四十元光洋，否则，要杀入坟墓，赵才先无法，正在难为，公文朝出头露面说要与赵国林